

张陶乡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征求意见稿

张陶乡人民政府

2025年04月

目 录

CONTENTS

— 壹 —

总则

- 1.1 规划原则
-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 贰 —

发展定位与目标

- 2.1 发展定位
- 2.2 发展目标

— 叁 —

国土空间格局

- 3.1 总体格局
- 3.2 控制线管控

— 肆 —

总体布局规划

- 4.1 村庄布局规划
- 4.2 产业布局规划

— 伍 —

支撑系统

- 5.1 综合交通体系规划
- 5.2 公共服务设施

— 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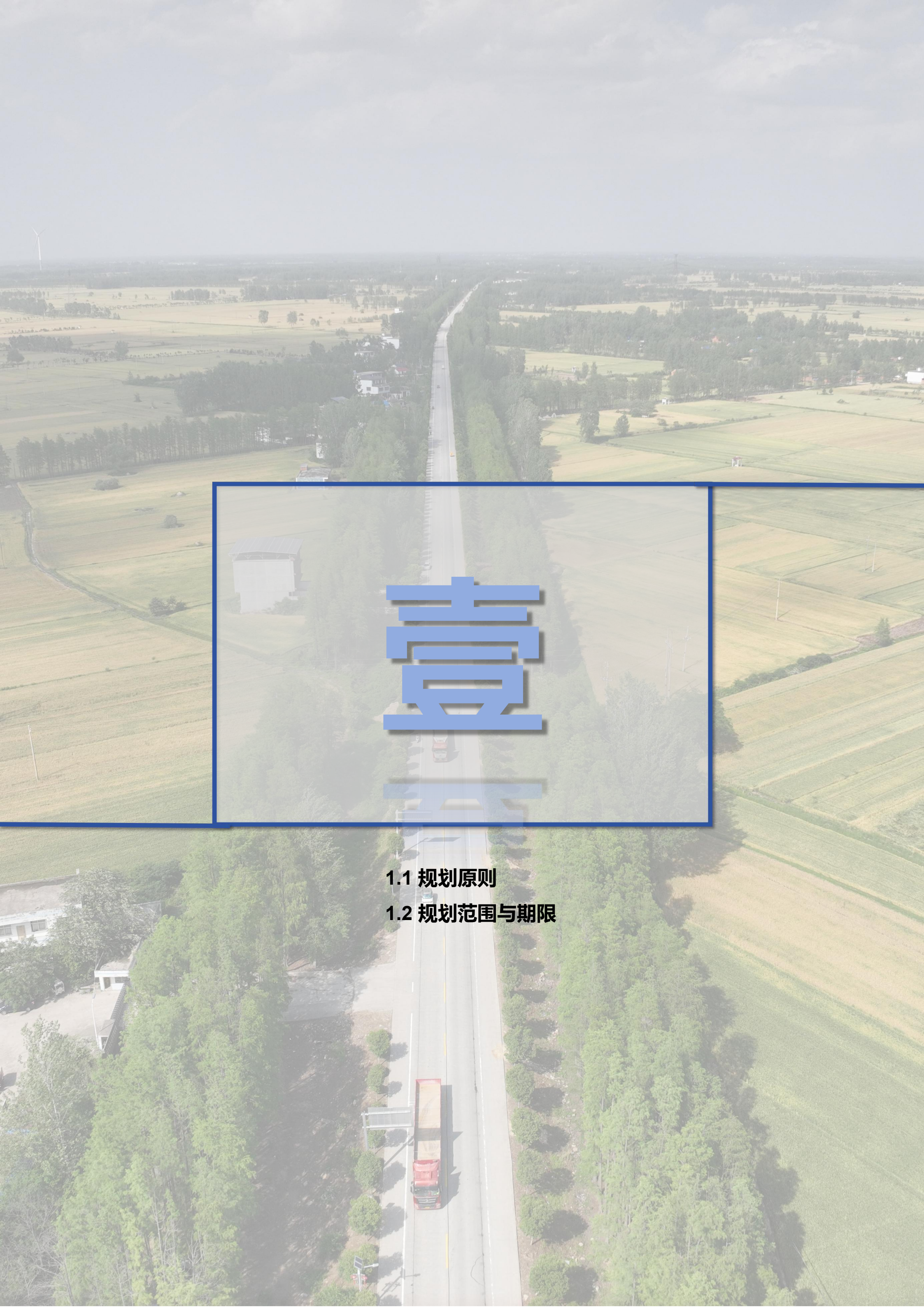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规划

- 6.1 功能结构
- 6.2 用地布局规划

— 柒 —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 7.1 规划传导
- 7.2 实施保障



1.1 规划原则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规划原则

✓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坚持绿色发展，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立足自然地理、地形地貌和资源环境禀赋，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山体、水体的生态文明理念，落实上位规划三区三线要求，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充分尊重居民的意愿，以人的实际需求出发，统筹优化空间和资源配置，构建覆盖城乡、公平均等的公共服务体系，深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增强城乡居民幸福感。

✓ 上下结合，全域管控

化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要求和约束性指标，坚持全域规划统筹，合理安排生态、农业生产、和建设发展空间，协调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强化自然资源统筹利用，实现全域要素的统一管控。

✓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体现乡村产业特色、地理区位特点，结合自然禀赋、历史文化等优势，突出地域风貌特色，打造特色示范乡镇。

✓ 侧重实施，公众参与

加强规划的实施性与落地性，突出规划分期实施，重点对近期实施项目作出统筹安排和行动计划，组织相关部门、专家、村民参与到规划编制的各个程序和阶段，保障公众规划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1.2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张陶乡行政辖区范围，下辖**18个行政村**，220个自然村，**总面积101.06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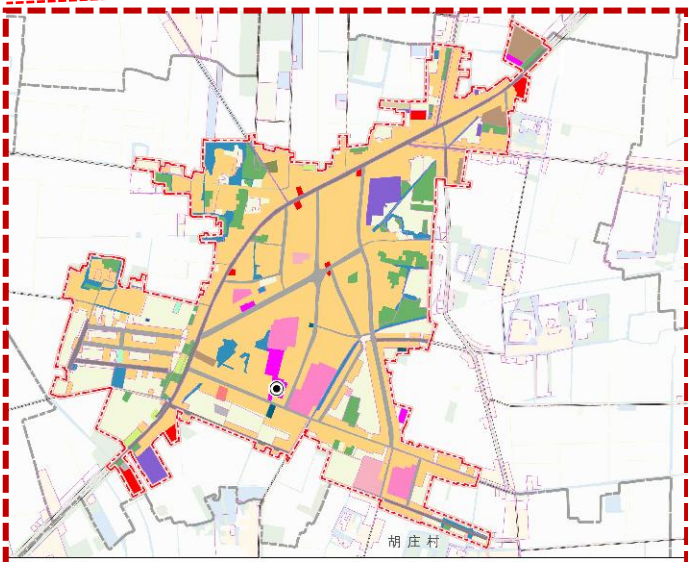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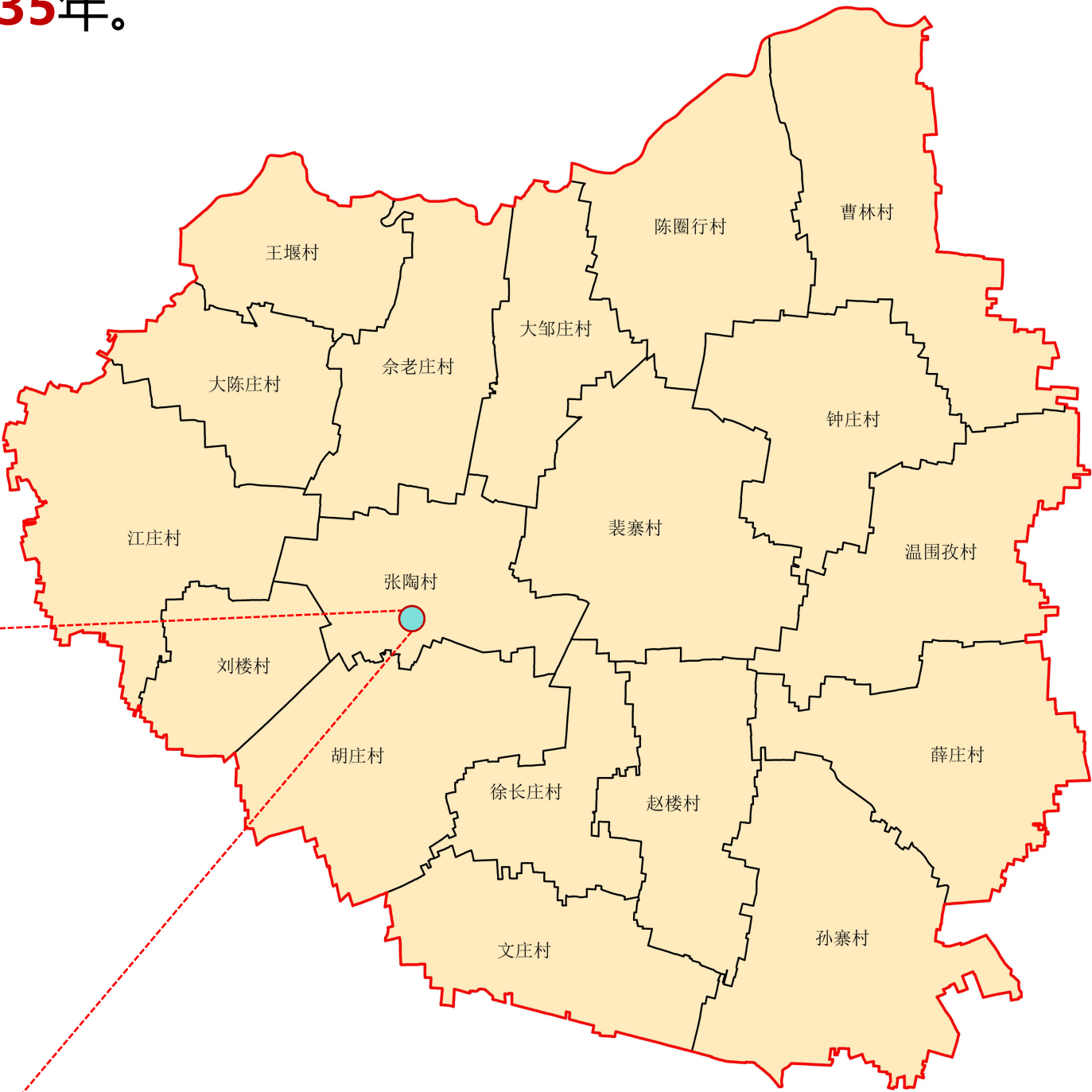
◆规划层级

乡域，包含张陶村、胡庄村、曹林村、温围孜村、王堰村、大陈庄村、江庄村、刘楼村、余老庄村、大邹庄村、裴寨村、徐长庄村、文庄村、赵楼村、孙寨村、薛庄村、钟庄村、陈圈行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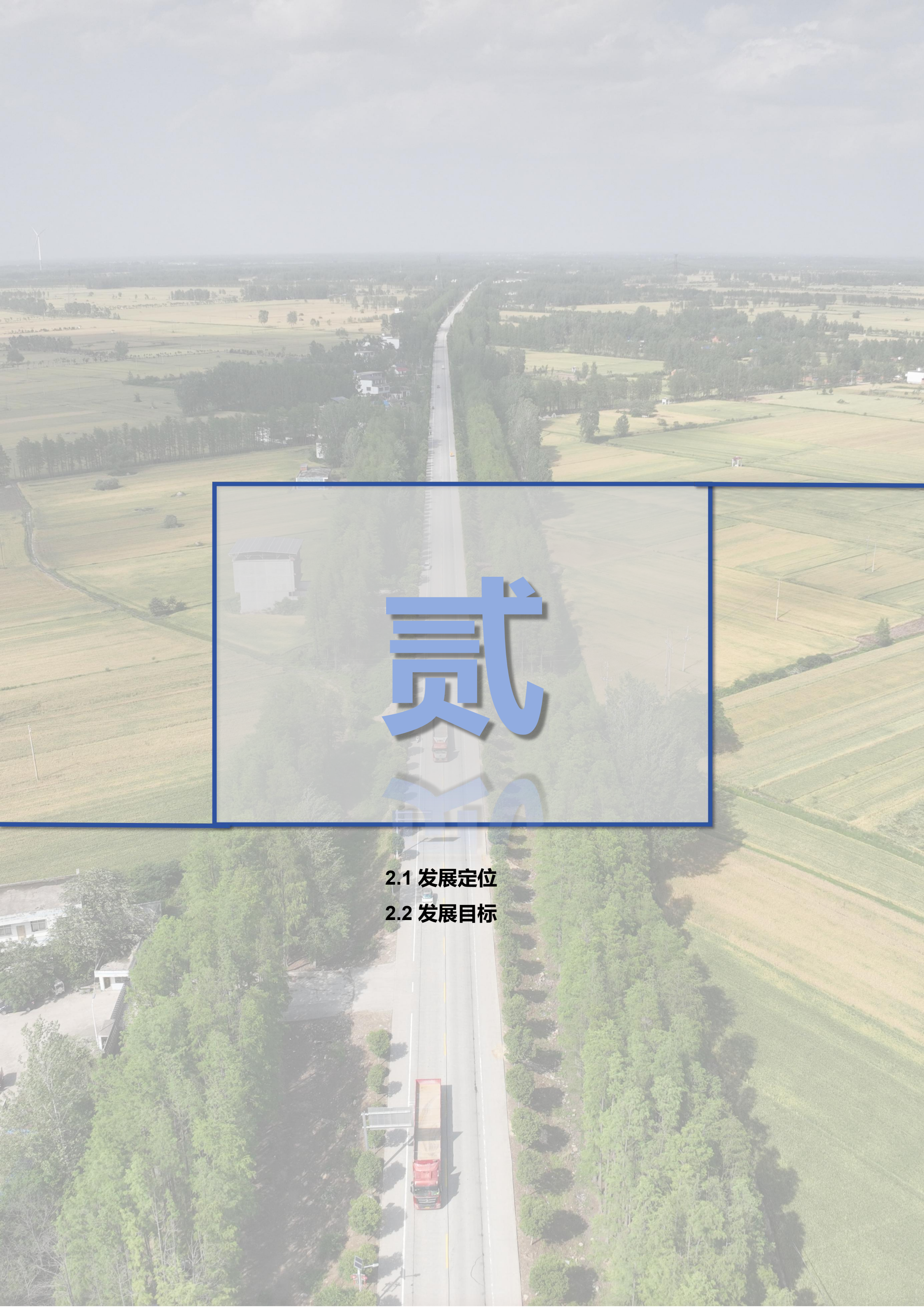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涉及张陶村，胡庄村北部，集镇区范围北至工商所，南至蓝天实验学校，东至张陶乡消防站，西至岗庄村西，集镇区面积156.06公顷。

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

- ◆基期年为**2020年**；
- ◆近期待**2025年**；
- ◆远期待**2035年**；
- ◆远景展望至**2050年**。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贰

2.1 发展定位

2.2 发展目标

2.1 发展定位

□ 发展定位

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区

利用乡镇农业优势（一年两季粮），大力发展绿色优质农产品，包括弱筋小麦、优质稻米等，保障原粮生产和粮食安全。

农副产品加工基地

利用原粮生产优势，发展成品米、弱筋小麦粉等相关农副产品加工业。提升产品品质，延伸产业链条。

文旅休闲特色小镇

以张陶乡的自然生态和田园风光为基础，结合毛古堆遗址、前王堰遗址、铁道路五七干校等文化资源，发展集特色文化+休闲农业+生态观光为一体的文旅休闲乡镇。

2.2 发展目标

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信阳建设鄂豫皖省际区域性中心城市、大别山高效生态经济带战略，着眼息县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上游重要的增长极和区域性中心城市，大别山革命老区高质量引领区的新要求、新期待，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建设农业高效、产业兴旺、生态宜居的张陶。

◆2025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目标得到全面落实，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产业竞争力持续增强，乡村振兴迈上新台阶，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的新局面。**

◆2035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形成生产空间高效集约，生活空间适度宜居、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以**现代稻麦农业种植和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宜居小城镇。**

◆2050年国土空间远景展望

全面建成生态优化高质量高品质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乡镇，全乡各项经济社会发展指标达到县内先进水平，**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



叁

3.1 总体格局

3.2 控制线管控

3.1 总体格局

“一核、两心、一廊、三轴、四片区” 城乡发展格局

张陶乡形成 “一核、两心、一廊、三轴、四片区” 城乡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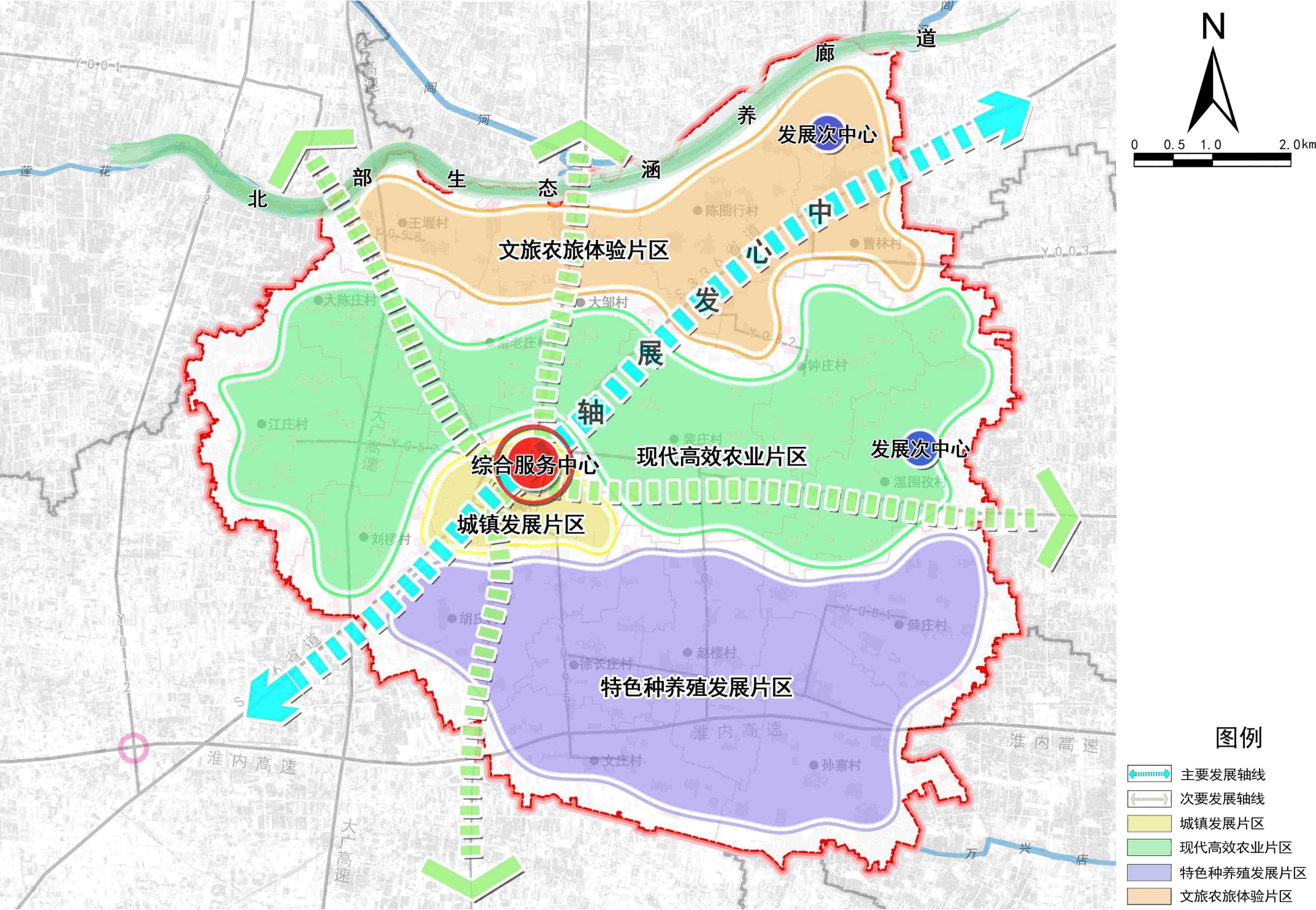
一核：集镇区所在地形成集生活、商业、旅游等公共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服务核心。

两心：曹林村、温围孜村两个卫星村形成的两个次级服务中心。

一廊：沿闫河、莲花港形成水系生态涵养廊道。

三轴：依托省道S336的产业联系发展轴、依托县道X004和X007的产业服务发展轴。

四片区：以张陶街村为核心的城镇发展片区；以毛古堆遗址、前王堰遗址等历史文物打造文旅农旅体验片区；依托闫河、莲花港形成现代高效农业片区；依托南部村庄形成特色种养殖发展片区。



3.2 控制线管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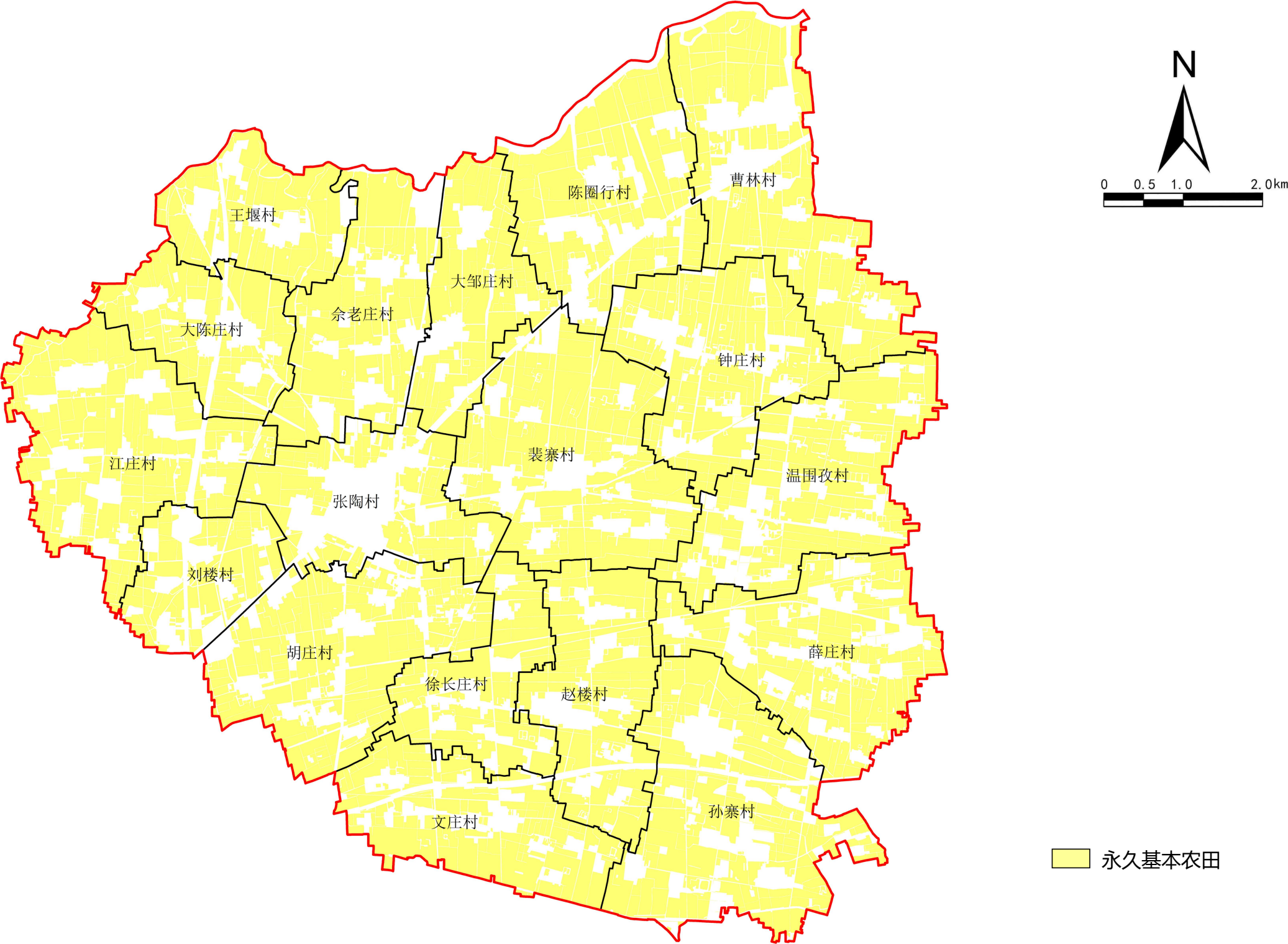
永久基本农田

按照保质保量的要求落实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实施永久特殊保护的耕地，规划至2035年，张陶乡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为**7055.01公顷**（10.58万亩）。

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

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涉及农用地转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严格按照《关于全面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对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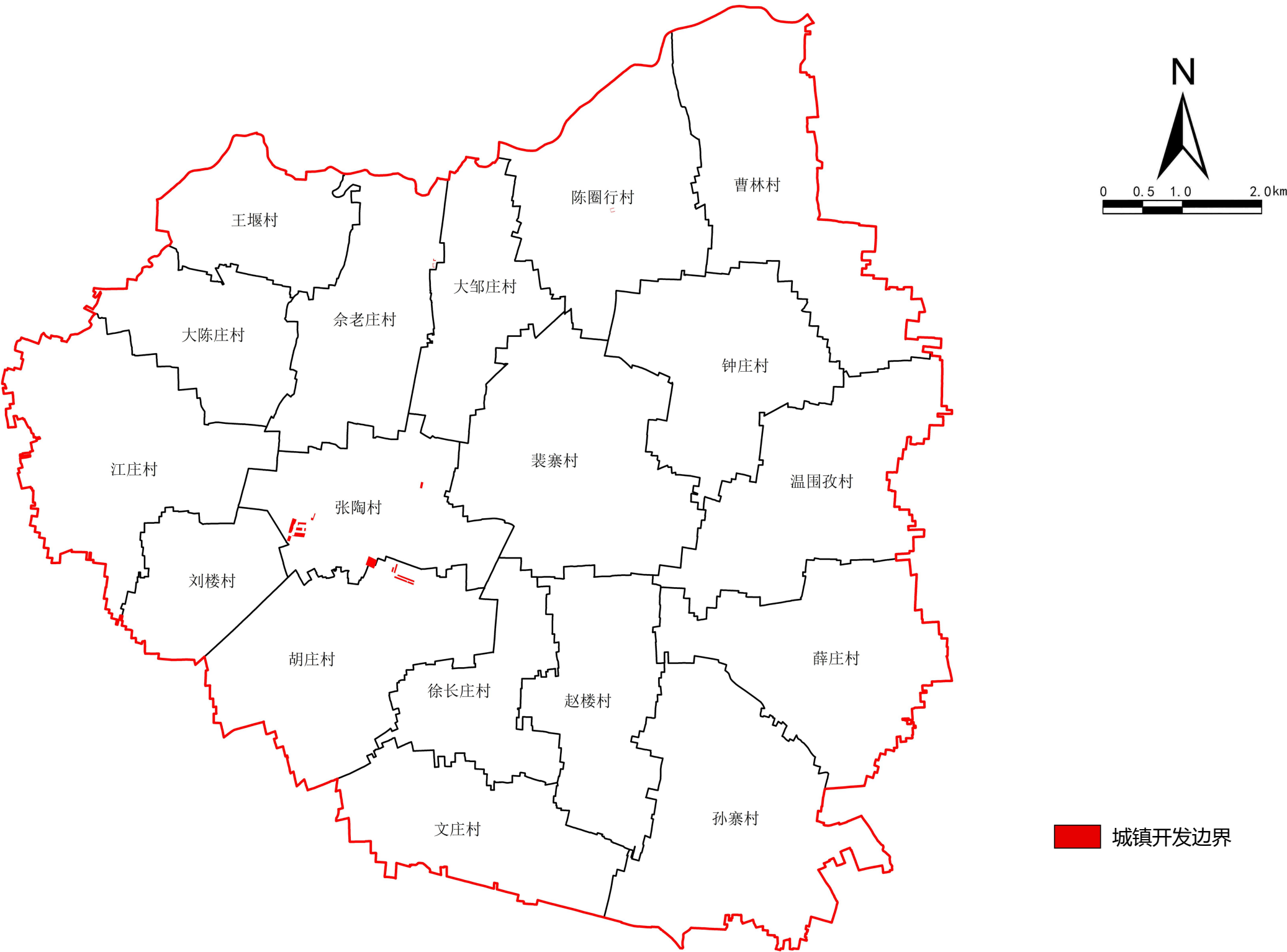
3.2 控制线管控

城镇开发边界

根据上位规划划定的张陶乡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城镇建设严格限制在开发边界内。张陶乡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5.91公顷**。

在城镇开发边内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按照规划用途依法办理各类**建设活动手续**，并加强与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控制线的**协同管控**。

城镇开发边界外空间主导用途为农业和生态，是开展农业生产、实施乡村振兴和加强生态保护的主要区域，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严格空间准入，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是城镇开发边界外建设的主要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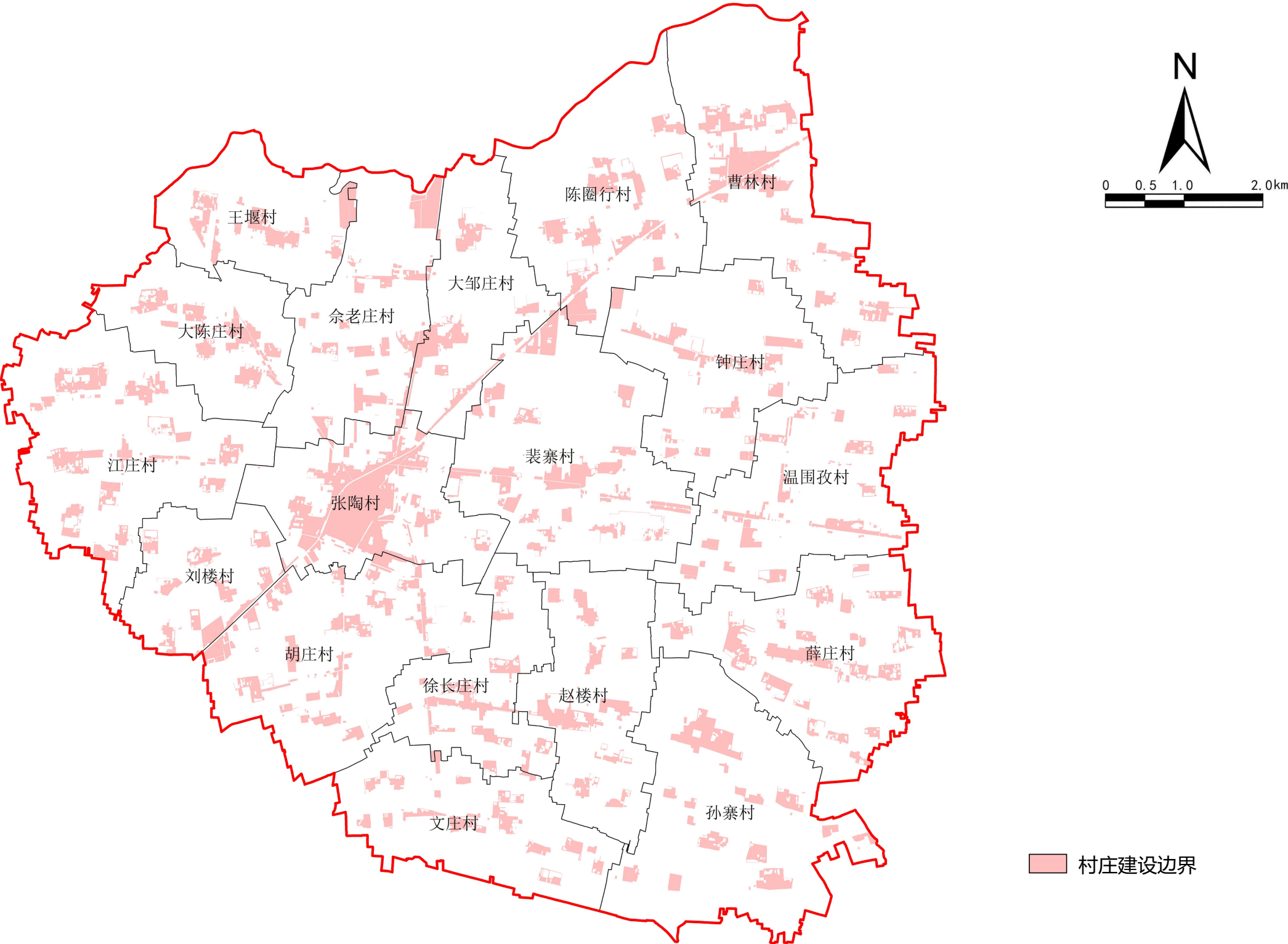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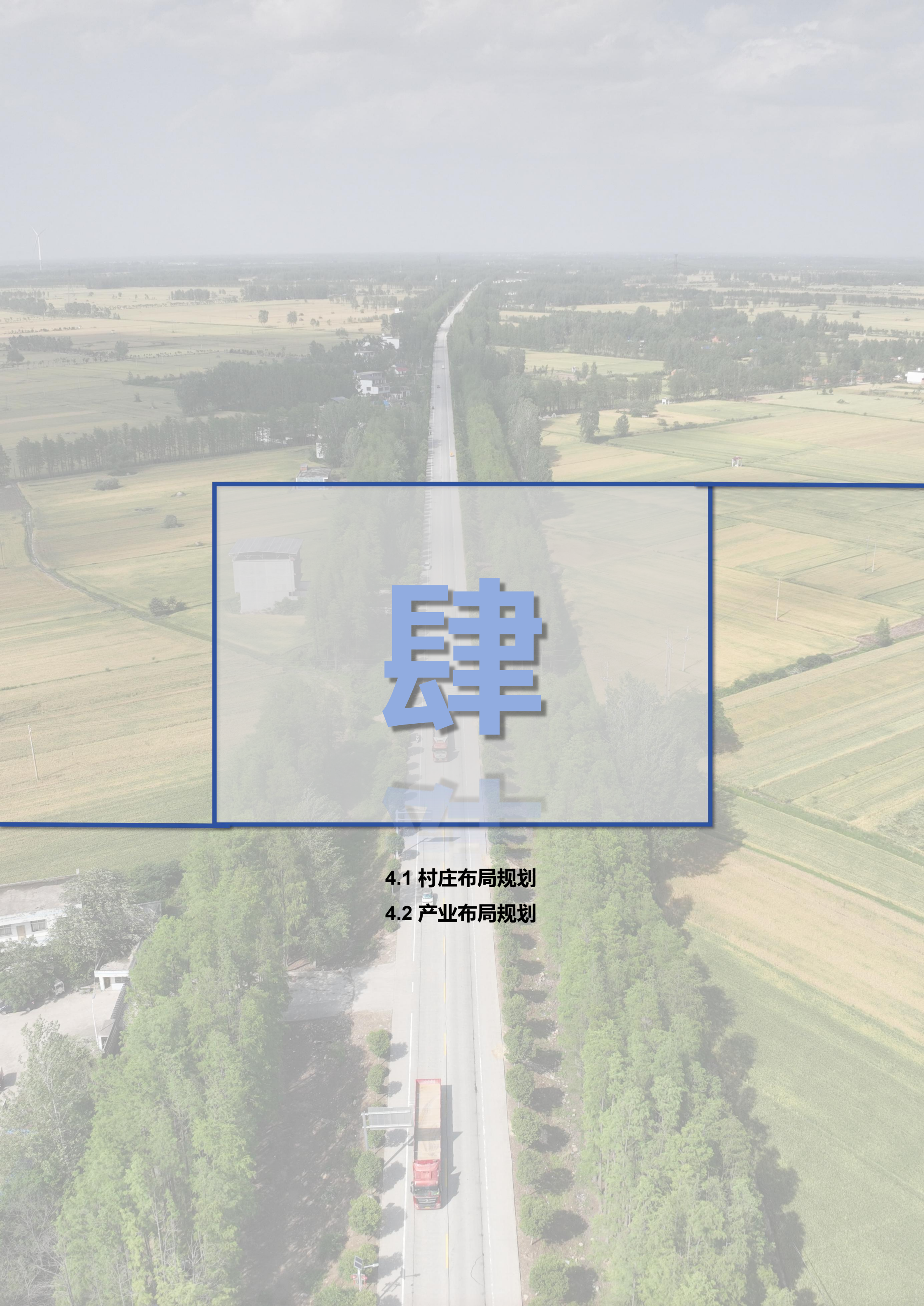
3.2 控制线管控

村庄建设边界

张陶乡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1308.73公顷**。

村庄建设活动严格控制在村庄建设边界内，建设活动按照城镇开发边界外，依据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落实各项建设活动。





肆

4.1 村庄布局规划

4.2 产业布局规划

4.1 村庄布局规划

村庄分类

结合产业布局、设施建设、公服条件等。确定张陶乡**城郊融合型村庄2个、集聚提升类村庄4个、整治改善型村庄12个。**

镇村体系

结合产业布局、人口变化趋势预测人口规模，合理安排人口流动及梯度转移。确定明确了“集镇区—中心村—基层村”的镇村体系，**1个集镇区、3个中心村、14个一般村组成的三级镇村体系。**

城郊融合类：2个行政村，张陶村、胡庄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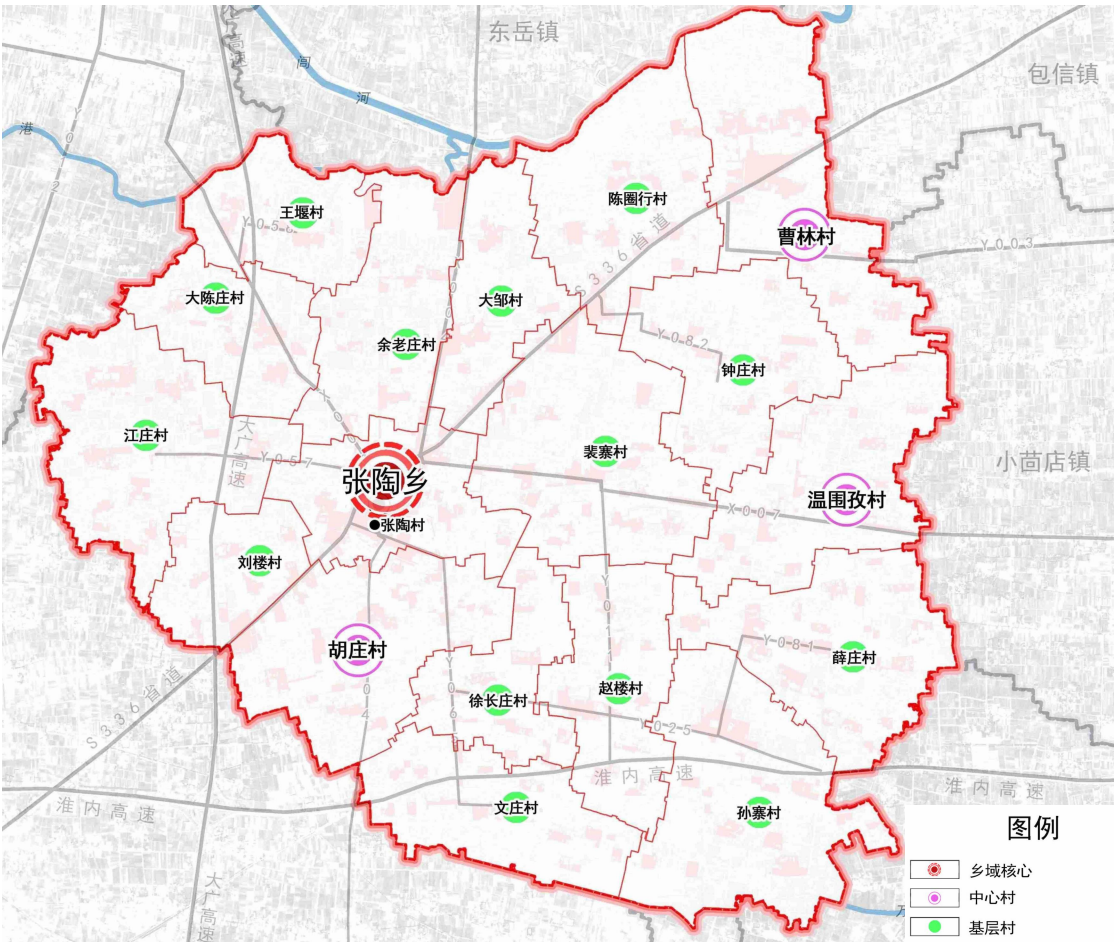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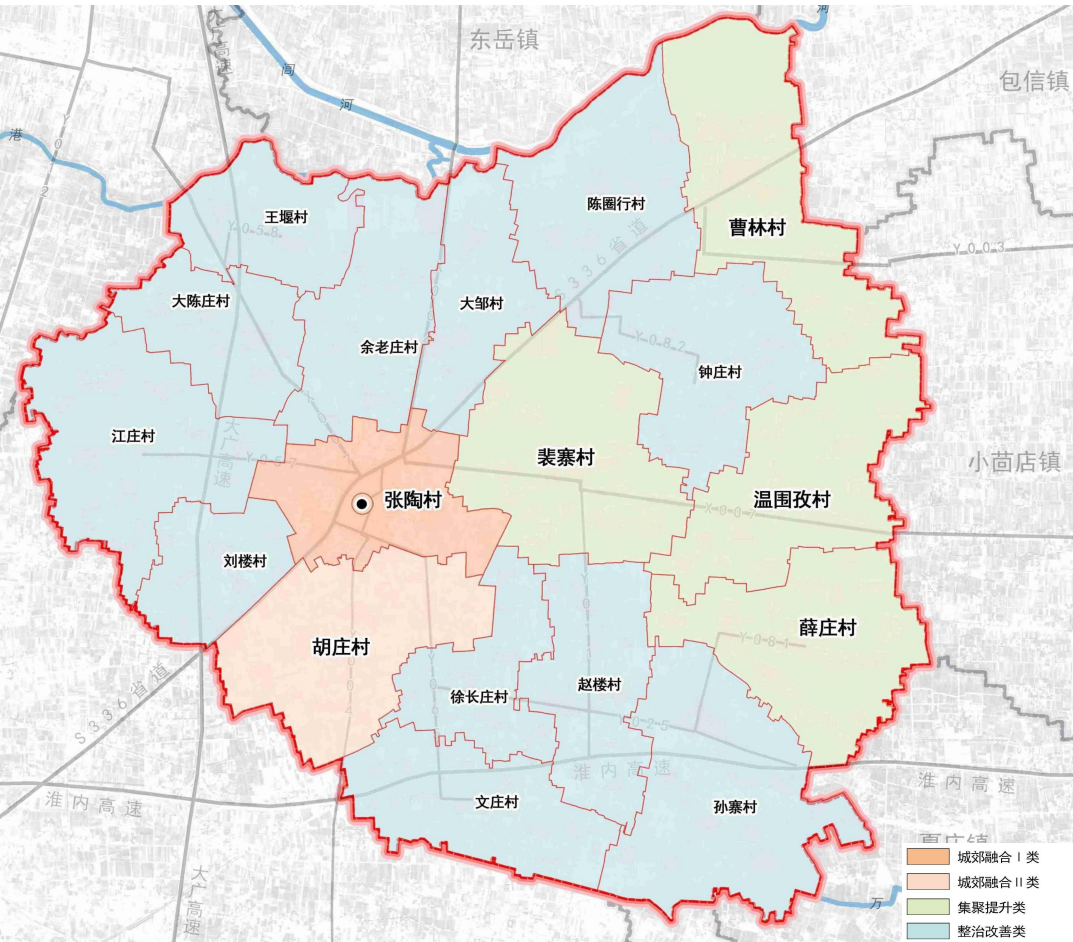
集聚提升类：4个行政村，薛庄村、裴寨村、曹林村、温围孜村。

整治改善类：12个行政村，陈圈行村、余老庄村、大邹庄村、江庄村、刘楼村、孙寨村、王堰村、文庄村、徐长庄村、大陈庄村、赵楼村、钟庄村。

集镇区：1个行政村，张陶村。强化“中心集聚”，突出中心引领作用，推动人口和经济中心集中，提升乡集镇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供给水平，引领高质量发展。

中心村：3个行政村，胡庄村、曹林村、温围孜村。突出村庄对周边乡村地区的生产、生活服务水平，带动周边网络化发展格局。

基层村：14个行政村，王堰、大陈庄村、江庄村、刘楼村、余老庄村、大邹庄村、裴寨村、徐长庄村、文庄村、赵楼村、孙寨村、薛庄村、钟庄村、陈圈行村14个行政村。基层村为乡村基层单元，以满足基本生活为主。



4.2 产业布局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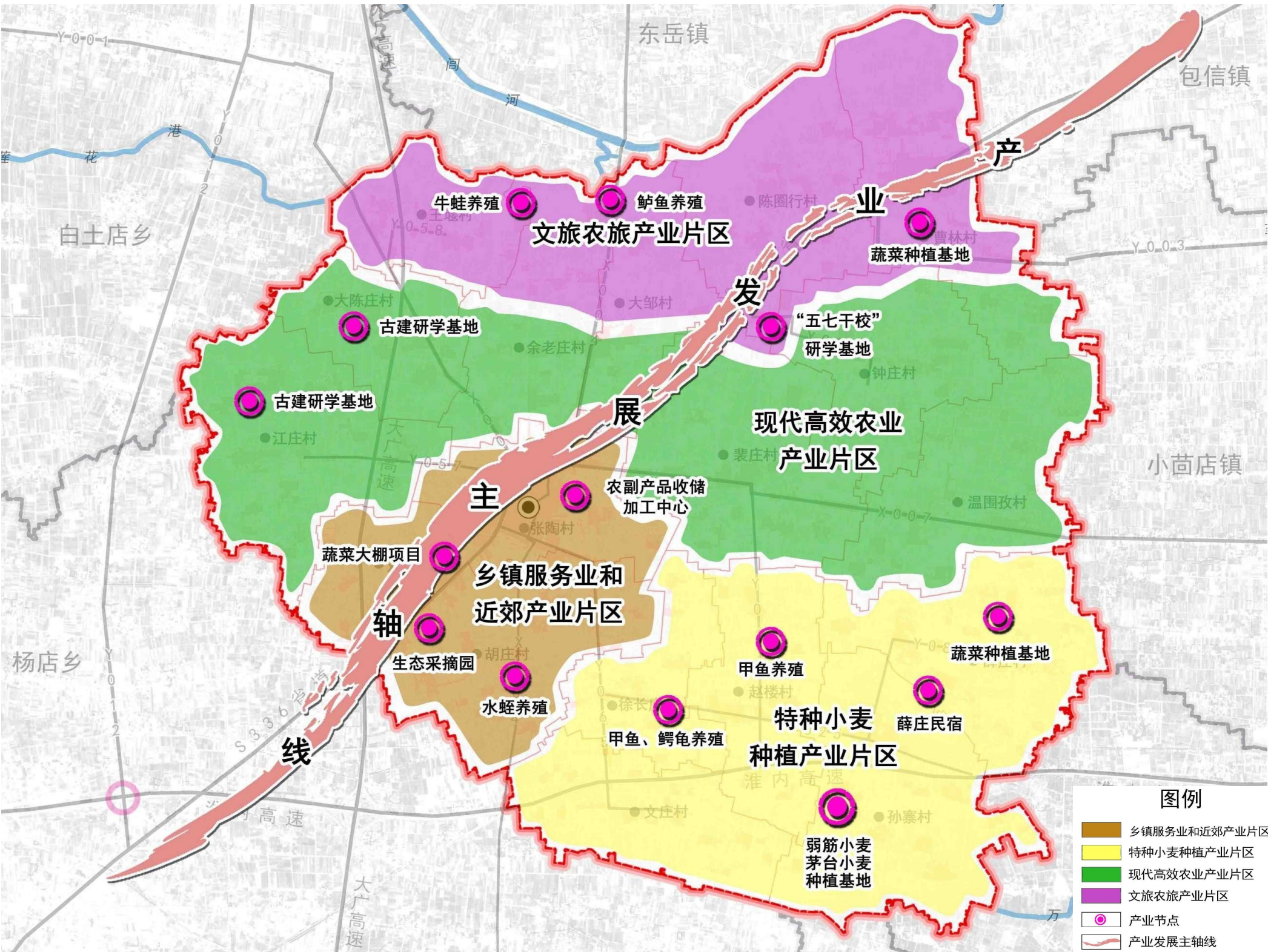
构建“一轴、四区、多点”的产业布局

统筹产业发展方向及产业用地需求，规划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形成“一轴、四区、多点”的农旅融合产业布局。

一轴：沿S336省道产业发展主轴线。

四区：乡镇服务业和近郊产业片区、文旅农旅产业片区、现代高效农业产业片区和特种小麦种植产业片区。

多点：农副产品收储加工中心、古建研学基地、“五七干校”研学基地、牛蛙养殖、水蛭养殖、蔬菜种植基地等。



伍

5.1 综合交通体系规划

5.2 公共服务设施

5.1 综合交通体系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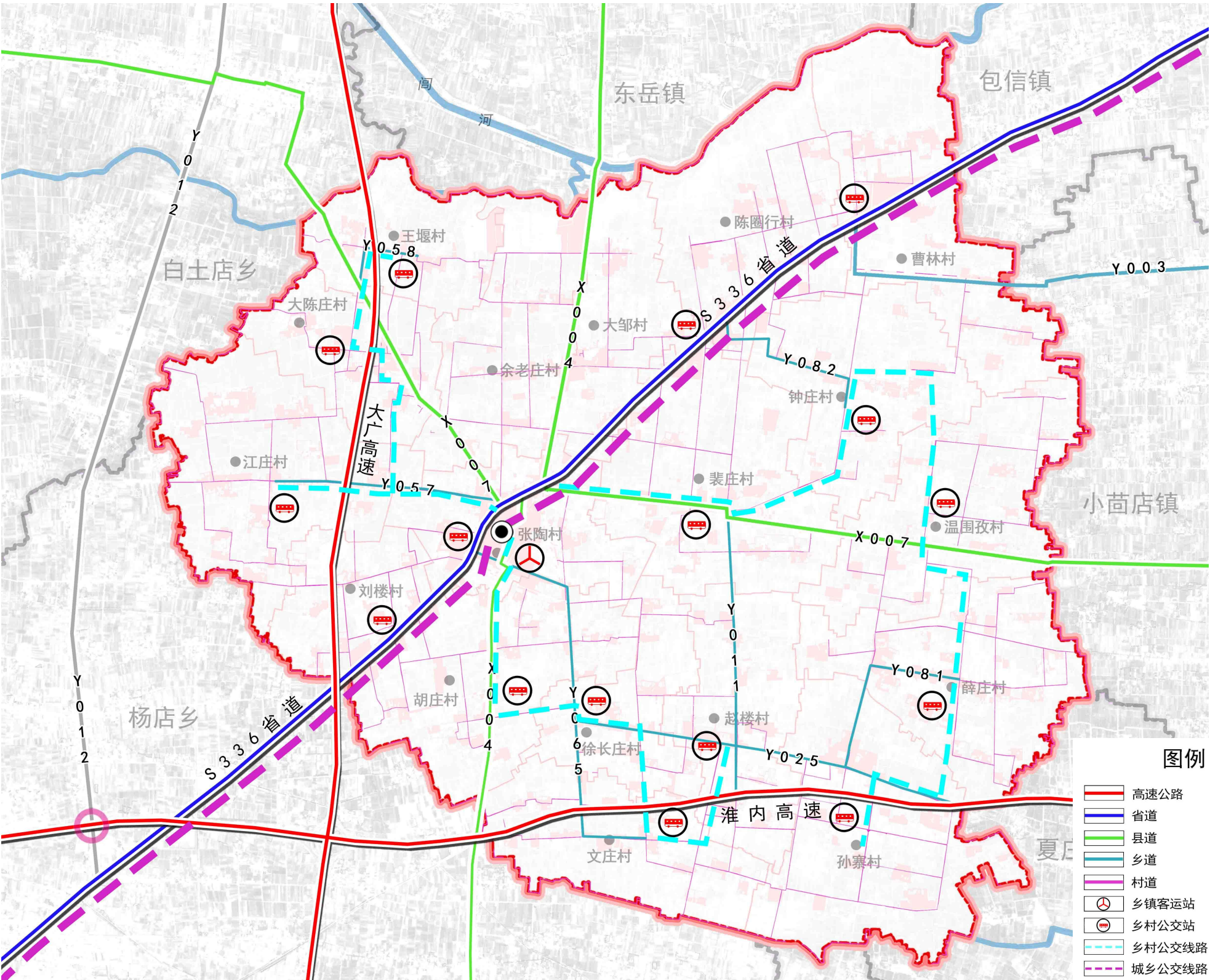
乡域形成以S336省道、X004、X007县道交汇“星形”交通骨架。

在集镇区建设客运站一座，联系县城、周边乡镇和乡域村庄。结合村庄需求完善村级停车设施建设和村庄客运交通线路增设。乡域形成穿越集镇区三线（S336、X004、X007）交汇“星形”交通骨架，总体形成“2+1+N”交通等级结构。

2：高速:大广高速和淮内高速。

1：省道：S336省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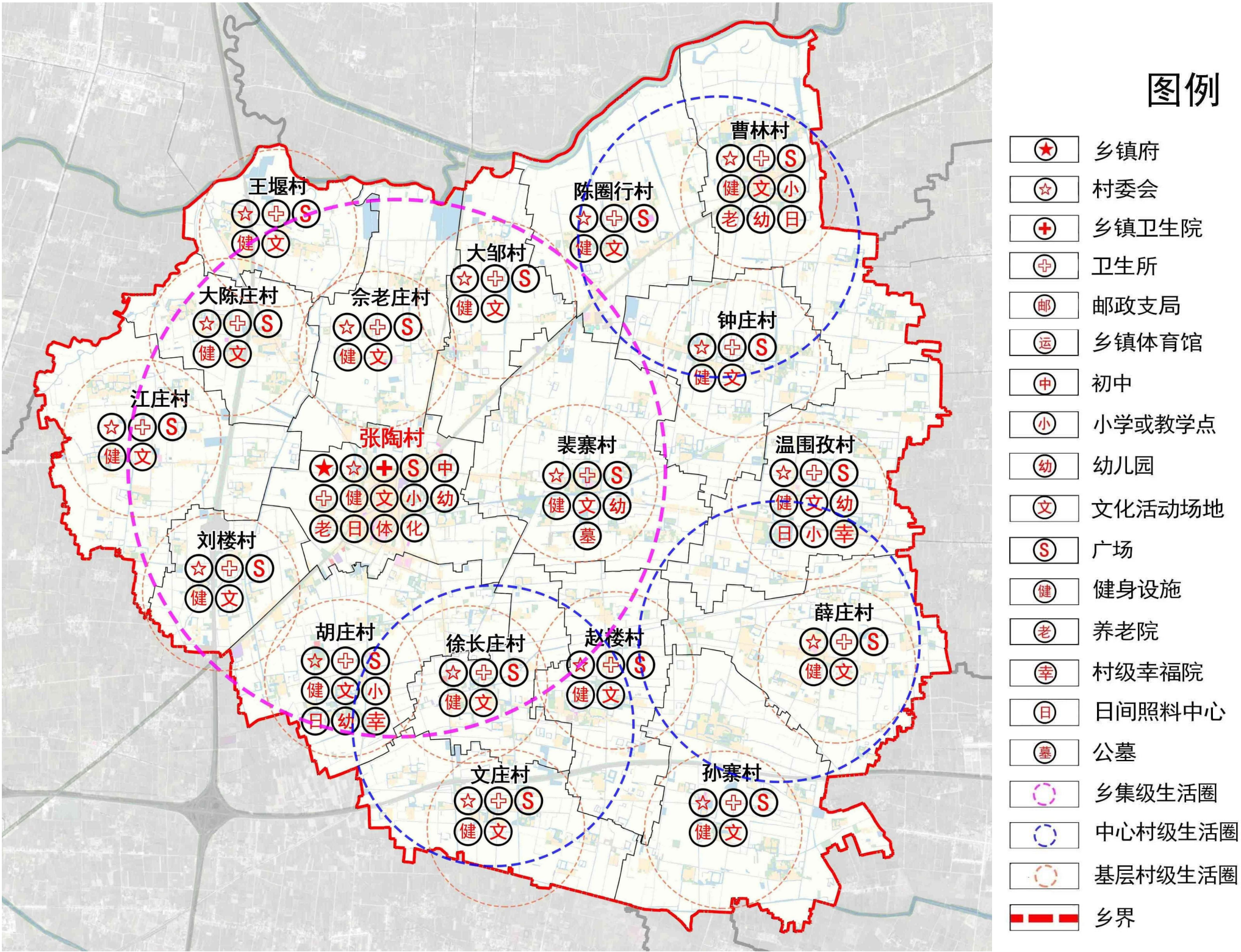
N：县乡道：X004县道（张东公路）、X007县道（张白公路、张小公路）、Y047乡道、Y058乡道、Y065乡道、Y011乡道、Y081乡道、Y025乡道。



5.2 公共服务设施

结合乡镇实际，按照要求和标准，对各类设施进行建设指引

保留集镇区**中学、小学**和**胡庄小学、幼儿园**，在曹林、温围孜设置**教学点（1-3年级）**和**幼儿园**。规划保留**乡镇卫生院**一处，增加相应设备，提高医疗条件，保留各村**卫生所**，建筑面积100-200m²，推动各村卫生所服务能力全面达标。集镇区新建一处**乡镇文化馆**，行政村至少规划一处**文化活动室**（200平方米）和一处农家书屋。集镇区新建一处**中小型运动场**，每个行政村至少建设一处**健身广场**（包含老年人户外活动场地），面积600 m²。集镇区新建**养老院**一处，规模200床位，在中心村建设**村级幸福院**（建筑面积200m²）和**日间照料中心**（建筑面积300m²）。每个村建设一处老年活动室（200m²）和敬老食堂（100m²）。





陆

6.1 功能结构

6.2 用地布局规划

6.1 功能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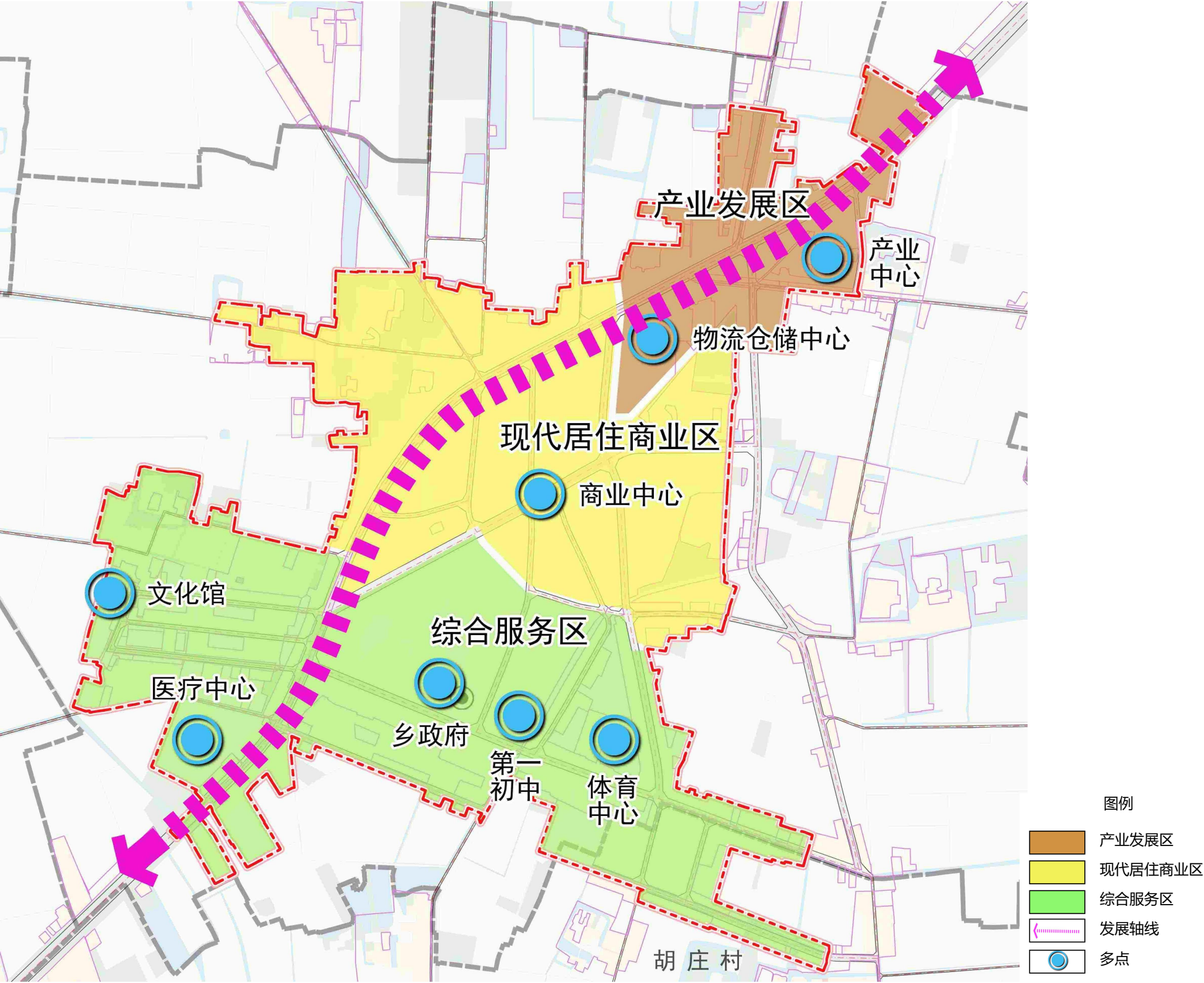
构建“一轴、三片区、多点”的空间结构

结合各个片区功能布局，镇区空间以“北产业、中商居、南服务”为总体思路。形成“一轴、三片区、多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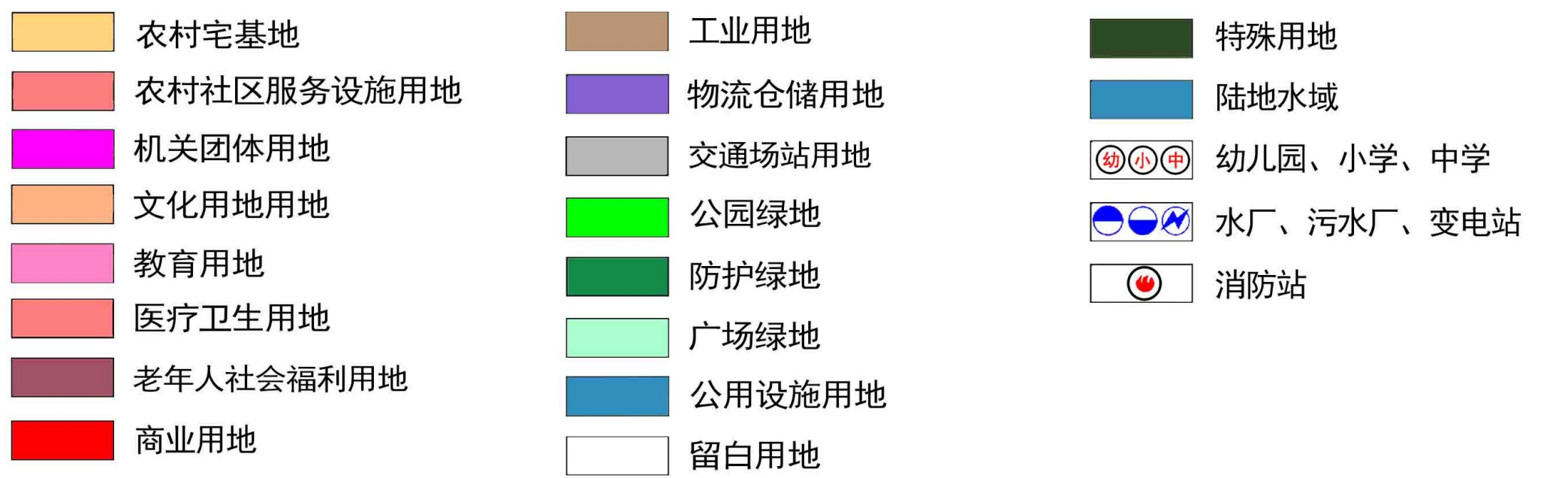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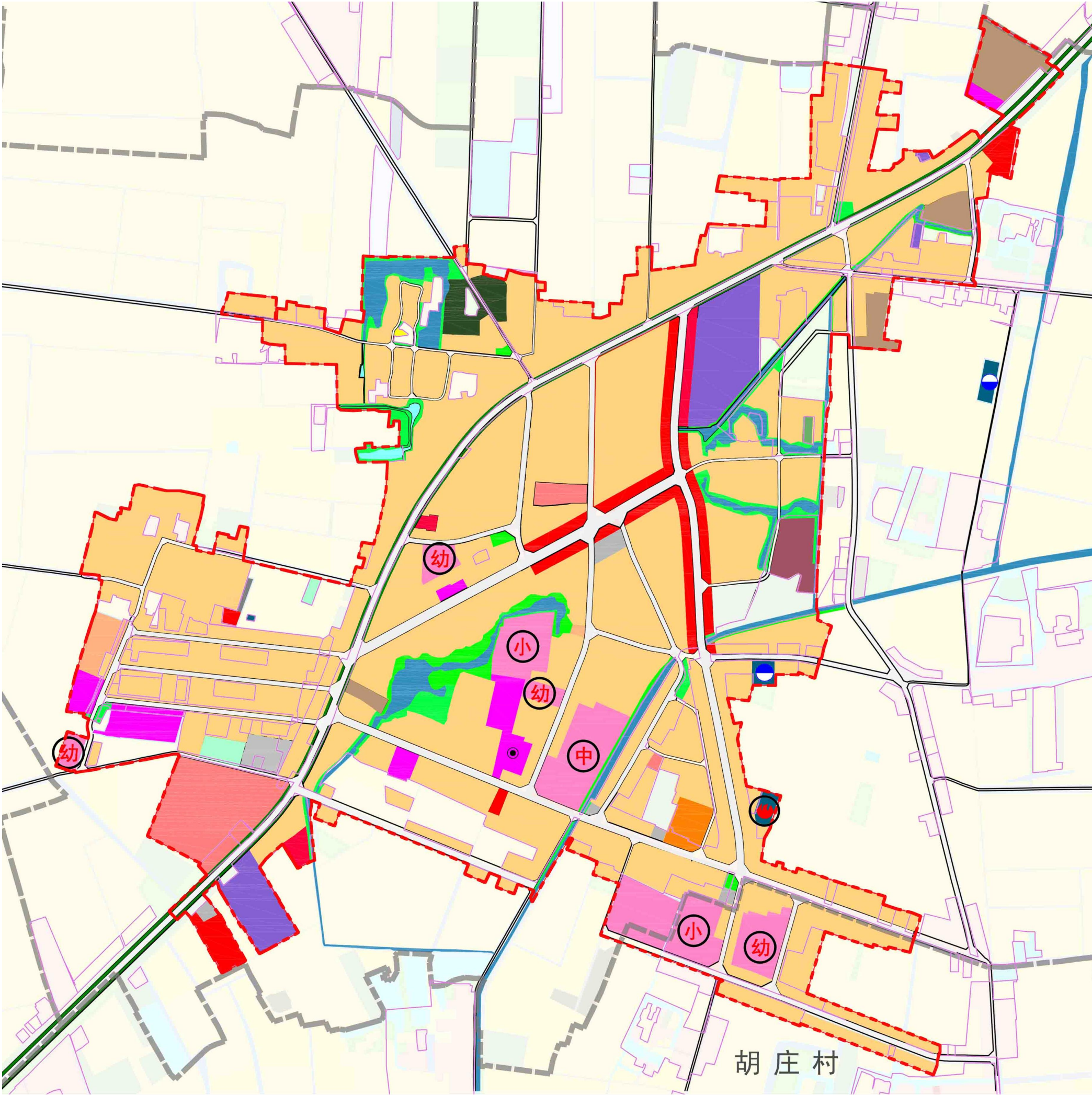
一轴：沿S336省道形成发展轴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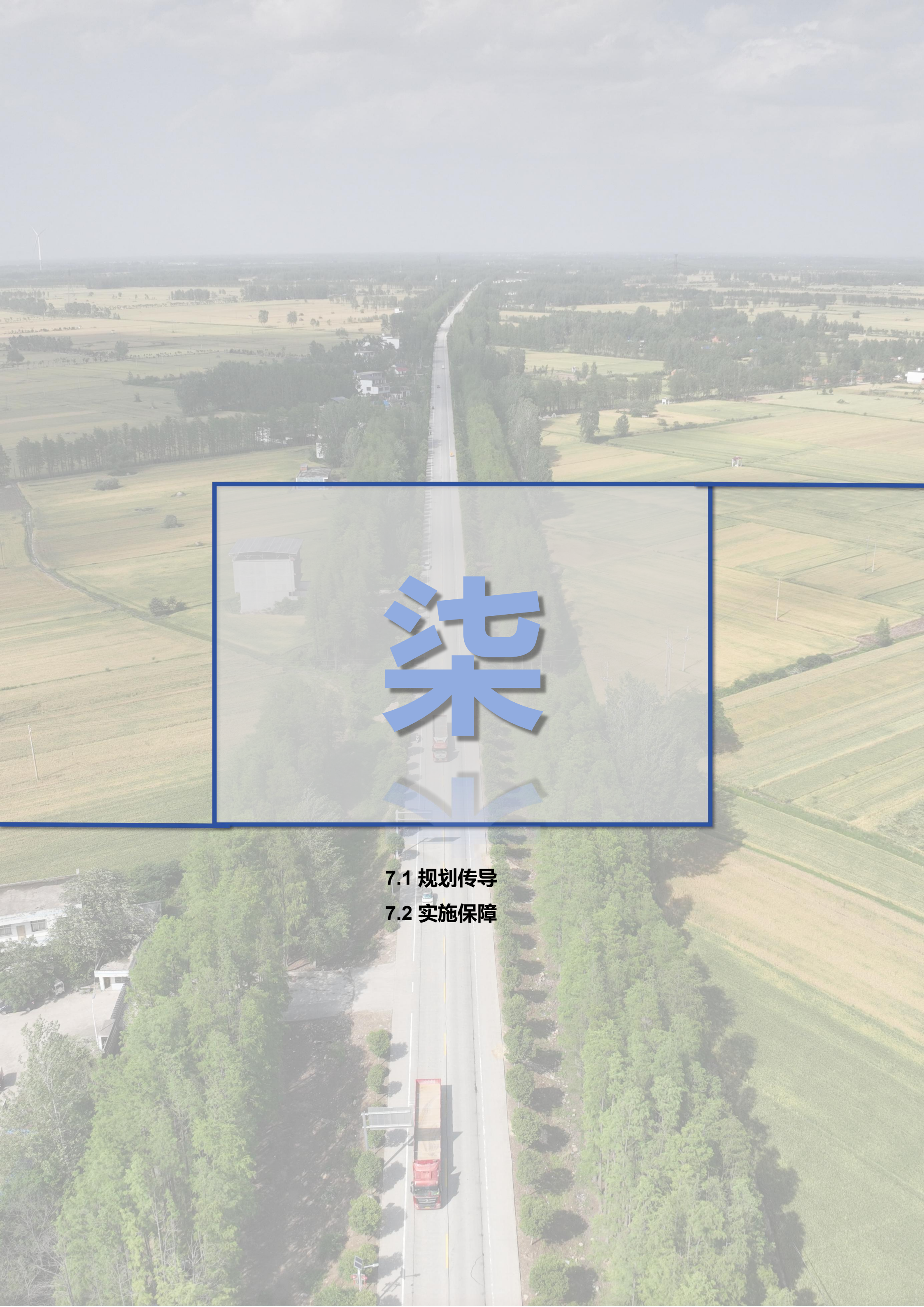
三片区：北部结合现状产业基础、物流配套及沿省道S336服务产业等形成**北部产业发展区**；中部围绕各类商业街和居住片区形成**现代居住商业区**，南部围绕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形成**综合服务区**。

多点：围绕东南部学校形成**教育中心**、西南部围绕文化用地形成**文化中心**、围绕体育用地形成**综合健身中心**、围绕客运站形成**对外交通中心**、围绕北部仓储物流用地形成**物流仓储中心**。



6.2 用地布局规划





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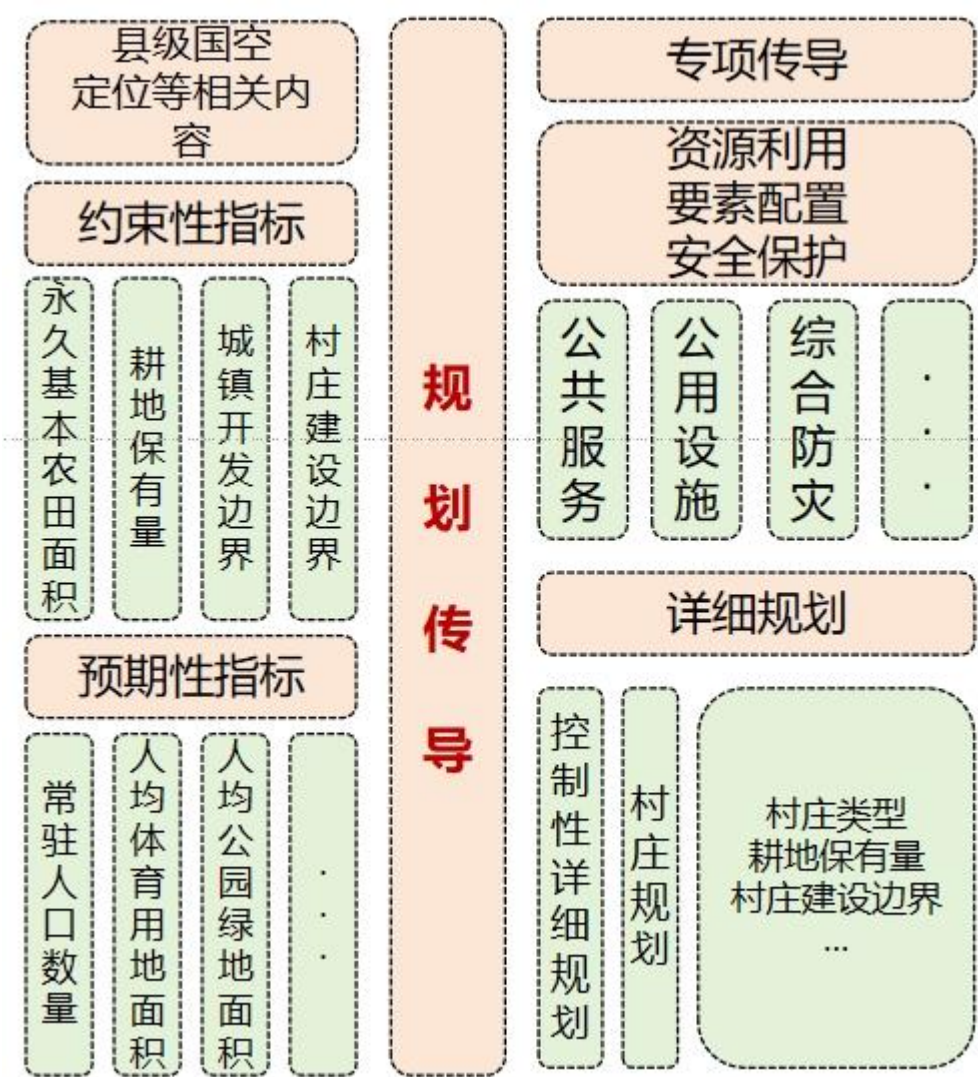
7.1 规划传导

7.2 实施保障

7.1 规划传导

上位规划对本规划传导

重点落实息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对于张陶乡的定位，根据张陶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诉求，确定本次规划需要落实的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中，对于张陶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约束性指标，比如“三区三线”需要重点落实。对于预期性指标，属于在张陶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的指引的指标，张陶乡需根据自身实际落实。



“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

◆ 耕地保护

按照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各村指标进行管控，包括**耕地面积、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等。

◆ 生态保护

按照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划分的**生态控制区**，对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生态空间管控要求，严格控制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落实上位规划明确的生态修复项目内容，提出相关措施。

◆ 建设管控

村庄建设活动严格限制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划定**村庄建设边界**内，优先利用存量建设用地，涉及农转用的应先办理农转用手续。

编制情况	村庄名称	个数
已编制村庄规划	薛庄村 裴寨村 曹林村 陈圈行村 刘楼村 胡庄村 余老庄村 大邹庄村 徐长庄村	9个
未编制村庄规划	张陶村 温围孜村 王堰村 大陈庄村 江庄村 文庄村 赵楼村 孙寨村 钟庄村	9个

7.2 实施保障

■ 加强公众参与

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知识宣传普及，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公开、宣传和发布等制度。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全过程公众参与，健全驻镇规划师制度，鼓励村民、企业等多方利益主体主动参与规划制定和决策，搭建多方参与规划实施的平台和保障制度，引导社会组织成为代表公众参与规划实施的主体，加强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的过程监督。

■ 动态调整完善

在满足国家、省、市建设要求基础上，明确重点监督内容和特色监控指标，评估结果作为规划调整修改的重要依据。依据国家、省、市法律法规的修改条件和程序，结合实际，不断优化空间布局，科学落实各类新增建设用地，对不可预见的建设项目提出弹性预留空间与原则。

■ 建立耕地生态保护修复制度

鼓励采取工程、生物、物理等措施，防治耕地退化，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和提升耕地生态质量和功能，维持生态系统整体稳定，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建立基于规划实施评估的奖惩机制，根据规划实施评估结果，对超额完成耕地保有量和林地保有量等自然资源保护的区探索予以产权流转、建设用地指标倾斜等奖励；对实施不力的区予以违法突破行为制止，探索多元惩治限制措施。

■ 健全存量更新政策

开展城镇存量更新用地定期核查管理，鼓励采取存量补地价的方式对城市更新用地进行自主或联合开发。建立以提供公共要素为前提的更新奖励机制，明确容量奖励等政策优化方向。优化老旧房屋改造提升改建类和综合整治类城镇更新项目建设管理，针对性完善细化日照、消防、防灾等管理要求。